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1236　　公司简称：红塔证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肖淑英	公务原因	李剑波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红塔证券	60123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洁	宋奇
电话	0871-63577113	0871-63577113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
电子信箱	yangjie@hongtastock.com	songqi@hongtastock.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186,643,707.96	27,384,429,392.72	3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33,237,314.59	11,306,096,211.64	13.5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0,244,981.87	-4,199,317,915.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	752,881,937.40	419,677,655.75	7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092,382.35	82,999,850.02	25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428,532.82	82,111,244.70	25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0.76	增加1.7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3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3	200.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1,68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13	1,094,700,042	1,094,700,042	无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0	654,042,953	654,042,953	无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68	533,333,333	533,333,333	无	
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34	266,666,667	266,666,667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	国有法人	6.61	240,000,000	240,000,000	无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26	227,596,789	227,596,789	质押	225,000,000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8	166,550,267	166,550,267	无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47,113,683	47,113,683	无	
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23,785,235	23,785,235	无	
云南正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7	9,800,000	9,80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合和集团、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控制的公司，合计持有红塔证券59.41%的股份；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云南省国资委控制的公司，合计持有红塔证券22.58%的股份；此外，合和集团副总经理李双友兼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1.30	54.3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14	6.57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资本市场整体回暖，但是可以看到，证券经纪业务面临更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科创板设立后，投资银行业务的定价能力和承销能力面临更严峻考验；当前贸易摩擦叠加经济增速换挡，证券投资业务面临比以往更大的市场风险。战略考量证券行业发展趋势、结合自身资源优势，公司在各个业务线推进相应改革措施，部分业务线的业绩已经体现了改革成效。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71.8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5.7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128.3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51%。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营业收入7.53亿元，同比增长79.4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2亿元，同比增长251.92%。

主营业务分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	2019年1-6月			同比变动比例（%）		营业利润率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	96,335,220.80	64,803,078.70	32.73	30.52	-3.14	增加23.38个百分点
证券投资业务	515,368,032.50	28,568,013.56	94.46	不适用	589.44	不适用
资产管理业务	8,878,868.66	7,126,685.01	19.73	72.17	84.72	减少5.46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6,414,092.70	20,436,537.04	-218.62	-78.93	-25.88	减少228.04个百分点
信用交易业务	209,638,537.69	2,101,173.94	99.00	-3.70	-95.34	增加19.70个百分点
期货经纪业务	30,228,670.31	25,499,522.11	15.64	16.68	25.75	减少6.08个百分点
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16,271,138.44	7,714,715.97	52.59	172.90	-52.66	增加225.90个百分点
基金管理业务	59,581,871.95	42,159,899.54	29.24	0.36	-1.72	增加1.50个百分点

证券经纪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坚持以合规和风险管理为前提，以"保存量，求增长"为考核导向，持续推动证券经纪业务转型升级，全方位提升证券经纪业务的综合竞争力。按照立足云南、布局全国的策略，新设了5家分支机构，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全方位整合公司资源，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推进营业网点业务向多元化和平台化转变，持续推进以金融产品销售、资本中介服务为方向的财富管理转型，提供高附加值服务；加速IT技术对证券经纪业务的服务和引领能力，推动线上线下融合，不断优化证券经纪业务盈利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经纪业务实现收入9,633.52万元，同比增长30.52%。

证券投资业务：面对复杂多变的资本市场环境，公司证券投资业务一直秉持稳健的投资风格，持续加强投研能力建设，严格把控投资风险，在合规的前提下开展业务，自有资金投资配置以优质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为主，获取稳定的投资收益。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方面，始终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密切跟踪市场风险，保持合理仓位，持续优化投资组合；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方面，严格控制整体仓位和组合久期，严控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另类投资业务方面，聚焦以股权类、公募/私募基金、金融衍生品为主的另类投资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共实现收入51,536.80万元。

资产管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培养资产管理主动管理能力，持续丰富资产管理产品系列，不断加强投研体系建设，满足客户多元化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548.40亿元，较去年底增长1.24%。资产管理业务结构持续优化，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实现突破。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收入887.89万元，同比增长72.17%。

投资银行业务：报告期内，市场股权融资规模同比下降，且市场竞争加剧，投资银行业务面临的竞争形势仍然严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坚持"精品投行"战略，在ABS城市供热、含权债（可交换债、可转换债）业务方面成功发行了项目，并且拥有了一批项目储备，形成了局部的竞争优势；同时在主板和科创板新申报了保荐或者联合主承销的IPO项目。但由于新三板二级市场持续低迷，做市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负值，对投行业务收入造成了较大的拖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收入641.41万元，同比减少78.93%。

信用交易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交易业务严把项目风险与合规关，在业务运作和项目管理中深耕细作，不断优化业务质量，保障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加强存量客户服务，致力于提升客户体验，为客户提供更加多元的综合金融服务，积极落实融资用途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报告期末，公司信用交易业务总规模54.68亿元，较年初减少10.14%，其中融资融券规模9.89亿元，股票质押规模44.79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交易业务实现收入20,963.85万元，同比减少3.70%。

期货经纪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期货经纪业务随着期货行业发展的演进，进入转型创新的关键阶段，积极开拓期货经纪业务+资管业务、期货经纪业务+期现业务的发展思路，开拓新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期货经纪业务实现收入3,022.87万元，同比增长16.68%。

私募投资基金业务：报告期内，在积极落实各项资管新规的基础上，公司稳步推进股权投资基金等项目落地，践行金融服务实业的理念，多方拓宽募资渠道，主动探寻优良投资。报告期内，公司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实现收入1,627.11万元，同比增长172.90%。

基金管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控风险、调结构、稳规模的工作主线，不断提升风险控制能力和投资管理能力，把握股市向好带来的权益类基金市场行情以及科创板设立带来的业务机会，积极营销客户，公募基金管理规模实现较快增长。报告期末，公司公募基金管理规模42.97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基金管理业务实现收入5,958.19万元，同比增长0.36%。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19-014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补充通知于2019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肖淑英董事委托李剑波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其余董事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由李剑波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讨论，通过书面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同意提名李双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双友先生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且取得证券监管部门核准的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履职，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同意对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召集人：李剑波

成　员：庞皓峰、肖淑英、李丽、李双友、李素明、伍志旭

以上调整方案自李双友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并且取得证券监管部门核准的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对红塔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同意以下事项：

（一）同意公司向红塔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人民币5亿元，全额用于向其子公司上海红塔众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二）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增资相关具体事宜。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授权董事长决定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19-01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名，实际出席监事4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嵘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讨论，通过书面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出具审核意见：

（一）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提名方泽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方泽亮先生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且取得证券监管部门核准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后正式履职，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19-01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证公字〔2013〕13号）等有关规定，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0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400万股，发行价格为3.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59,440,000.00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已将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人民币26,593,207.55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232,846,792.45元于2019年6月28日汇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21,957,225.95元。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B11757号）。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1,232,846,792.45元，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的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监督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层面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存放和使用。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已在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以下简称"红塔银行昆明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6月，公司、东吴证券和红塔银行昆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的权利与义务。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汇入金额	2019年6月30日余额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020121000213110	1,232,846,792.45	1,232,846,792.4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仍为1,232,846,792.45元，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不含发行费用〕	122,195.72	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公司资本金	不适用	122,195.72	122,195.72	0	0	0	–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2,195.72	122,195.72	0	0	0	–	0%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号：2019-38
债券代码：112259　　债券简称：15甘电债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19年8月23日发出。

2、会议召开时间及方式：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的出席情况：本次通讯表决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

4、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控股股东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投集团"）提名的刘万祥、田红、肖春梅、李浩、胡忠群、李园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员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生效。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方文彬、王栋、曹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员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生效。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就职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应履行职务。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热线电话或邮箱等方式反馈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9年9月17日（星期二）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情况见《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同日《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万祥，男，196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目前兼任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电投集团参股公司董事；刘万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田红，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管理部主任、安全管理部主任；2018年7月至今，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目前兼任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等电投集团控参股公司董事；田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肖春梅，女，196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甘肃省经委基础工业处处长、甘肃省工信委电力处处长、甘肃省工信委总调度长兼电力处长；2018年7月至今，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目前兼任甘肃省陇能煤炭物流有限公司等电投集团控股公司董事；肖春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浩，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进出口银行转贷部自营业务处处长、铁路电力融资部新能源信贷处处长，2019年5月至今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李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胡忠群，男，196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甘肃电投大容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胡忠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园，女，196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甘肃电投大容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党委工作部）主任、总经理助理；甘肃电投大容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李园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方文彬，男，1965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兰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甘肃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2015年12月-2018年3月任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起分别兼任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文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栋，男，1970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律师，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公益律师。先后在兰州市商品房屋开发经营公司、甘肃经天律师事务所、甘肃金致诚律师事务所工作；2019年4月至今，兼任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今任甘肃中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王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曹斌，男，1976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甘肃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计划预算审查咨询专家。历任甘肃省水利开发公司会计；甘肃省水利开发公司财务部长；甘肃榕信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甘肃金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华龙证券有限公司计划财务总部主管会计；2012年-2018年兼任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至今，任甘肃天一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曹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号：2019-39
债券代码：112259　　债券简称：15甘电债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9年8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17日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半小时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规定应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刘万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田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肖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李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选举胡忠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选举李园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方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王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曹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1）选举李青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赵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选举张争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以上议案投票采取累积投票制，应选出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监事3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应分开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	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刘万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田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肖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胡忠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园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方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曹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李青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赵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张争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19年9月16日9:00-17:30；2019年9月17日9:00-14:30。

4、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本公司证券部。

5、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6、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场。公司提请各股东注意，若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其代理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在现场参会时未能提供上述文件供核验的，公司工作人员将有权拒绝承认其参会或表决资格。

7、联系方式：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联系人：戴博文；联系电话：0931—8378559；传真：0931-8378560（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邮政编码：730046；电子邮箱：nyfzdbw@163.com。

8、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9、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1"，投票简称为"电投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 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9年9月17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的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刘万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田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肖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胡忠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园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方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曹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李青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赵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张争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注：

1、以上议案投票采取累积投票制。应选出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监事3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应分开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号：2019-40
债券代码：112259　　债券简称：15甘电债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19年8月23日向各监事发出。

2、会议召开时间及方式：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的出席情况：本次通讯表决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

4、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投集团"）提名的李青标、赵莉、张争英为公司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员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选举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其中2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第七届监事会。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生效。在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就职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仍应履行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同日《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9日

附件：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青标，男，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察部主任、财务管理部主任。2016年2月至2018年7月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主任；2018年7月至今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目前兼任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等电投集团控参股公司董事、监事；李青标持有公司股份140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莉，女，1976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甘肃电投辰旭投资开发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运营稽核部主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核算管理主管；2018年9月至今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主任。赵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争英，女，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公司经营策划部副主任、主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运营与投资监管部综合管理主管；2019年6月至今任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运营与投资监管部副主任。张争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上述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